

2023年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优秀9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篇一

抵押人（甲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代表人：

抵押权人（乙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代表人：

甲乙双方为携手合作，促进发展，满足利益，明确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之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结合双方实际，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求共同恪守：

第一条甲方用作抵押的财产为抵押财产清单（详见及财产有效证书）；

第二条本合同项下抵押财产共作价（大写）元整，抵押率为百分之，实际抵押额为元整。

第三条抵押财产的保管方式和保管责任如下：

一、抵押财产中的代甲乙双方封存后，由甲方自行保管；抵押财产中的由甲方自行保管，甲方应妥善保管抵押财产，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二、抵押财产中的由甲方交乙方保管。并由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收取元整的保管费，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财产，不准挪用抵押财产。

第四条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对抵押财产中的办理财产保险，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存。投保期限应长于主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若主合同项下借款延期，甲方须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保险财产如发生灾害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赔偿中优先收回抵借款。

第五条甲方用作抵押的有价证券在抵押期内到期时的处理方式，甲、乙双方约定如下：

第六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出售和馈赠抵押财产；甲方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任何方式转移本合同项下抵押财产的，应取得乙方书面同意。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公证、保险、鉴定、登记、运输及保管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本合同生效后，如需延长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或者变更合同其它条款，应经抵押人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九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

后的机构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项下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权提前处分其抵押财产。

第十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处分抵押财产：

一、主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借款人未依约归还本息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归还借款本息。

二、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者继承人放弃继承的。

三、借款人被宣告解散、破产。

处理抵押物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借款本息和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借款本息还有余的，乙方应退还甲方。

第十一条抵押权的撤销：主合同借款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归还借款本息或者提前归还借款本息的，抵押权即自动撤销，乙方保管的甲方财产和财产保险单应退还给甲方。

第十二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一、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第一项的约定，由甲方保管的抵押财产，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财产原状，或提供经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财产，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借款本息。

二、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第二项的约定，由乙方保管的抵押财产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抵押财产原

状；或者要求乙方赔偿其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三、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乙方可以停止发放主合同项下借款或视情况提前收回已发放的借款本息。

四、甲方违反第五条约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其行为无效。乙方可视情况要求甲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或提前收回主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并可要求甲方支付借款本息总额万分之的违约金。

五、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六、甲、乙任何一方违反第十二条约定，应向对方支付主合同项下借款总额万分之的违约金。

七、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抵押人同意，变更主合同条款或转让主合同项下义务的，甲方可自行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回由乙方保管的抵押物。

八、本条所列违约金的支付方式，甲、乙双方商定如下：第十四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或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或：向苏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六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至主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全部还清时自动失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附：抵押财产清单及财产有效证书一式份。

甲方：

代表人： 签字

乙方：

代表人： 签字

年月日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模板

个人房屋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模板

个人房屋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简单范本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书

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篇二

抵押人(甲方)： _____

住所：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_____

抵押权人(乙方)：_____

住所：_____

电话：_____

授权代理人：_____

为确保_____号《_____银行个人消费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抵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财产抵押，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甲方以“抵押物清单”(附后)所列之财产设定抵押。

第二条甲方抵押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贷款期限为_____年，自乙方将借款划入《借款合同》规定的账户之日起计算，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条甲方保证对抵押物依法享有所有权或经营管理权。

第四条甲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将抵押物权属证明文件交乙方，抵押期间该抵押物权属证明文件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五条抵押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以及实现借款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包括律师费、诉讼费等)。

第六条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保险、鉴定、登记、保管等

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抵押期间内，甲方有义务妥善保管抵押物，保持抵押物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九条乙方认为抵押物在抵押期间需办理财产保险的，甲方应办理抵押物在抵押期间的财产保险。

在财产保险单上应填写或注明乙方为被保险人，并与保险人在保险单中特别约定，一旦发生保险事故，保险人应将保险赔偿金直接划付至乙方指定的账户。

甲方应将保险单证交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十条抵押期间内，如果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损害赔偿金应作为保证金，由甲方存入乙方指定的账户，在借款人未足额清偿债务之前，甲方不得动用。抵押物价值未减少的部分，仍作为债权的担保。

第十一条抵押物价值减少，甲方应在3天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十二条抵押期间内，抵押物造成环境污染或造成其他损害，应由甲方独立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抵押期间内，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抵押物。

第十四条抵押期间内，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第十五条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清偿债务，乙方有权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价款优先

受偿，实现抵押权。

第十六条抵押期间内，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提前处分抵押物实现抵押权、停止发放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合同项下已发放的贷款本息：

2. 借款人被宣告失踪，而其财产代管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3. 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而其监护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4. 借款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而其财产合法继承人拒绝继续履行本合同的；
5. 借款人连续三个月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有其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6. 借款人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

第十七条甲方因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乙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

乙方有权就甲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直接从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相应的扣划。

第十八条乙方依法处分抵押物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1. 支付处分抵押物所需的费用；
2.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本息；

3. 清偿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等;
4. 支付其他费用。

第十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二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各方可以协商解决,也可直接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各方仍须履行。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满足以下条件后生效:

1. 本合同“抵押物清单”中的抵押物须依法登记的已办理登记;
2.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_____ 乙方(签章):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个人借款抵押合同模板二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乙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丙方：（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本合同各方根据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借款条款借款金额：甲方同意借款给乙方人民币万元整。（小写：元）

借款用途：用于经营投资。

借款利率：月利率按照分计算。

借款期限：个月，自年月日到年月日止。如实际借款数额和实际放款日与该借款合同不符，以实际借款数额和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借条，乙方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借款的归还：利息和本金到期日一并归还，借款结清后，甲方归还乙方先前出具的借据。如推迟还款，乙方应当按日支付违约金千分之五。

本合同的有效期内，发生下列事项的之一的，甲方有权宣布本合同下的借款提前到期，要求借款人在规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及利息而无需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乙方违反本合同借款条款中的任何条款。

根据担保条款的约定，因抵押人、抵押物发生变故或者抵押人违法担保条款的约定，致使抵押人需要提前履行义务的。

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借款本息的行为。

本合同的相关费用(包括抵押登记、公证等)均由乙方负责。

抵押条款现抵押人同意以其所有的房屋的价值为抵押，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做担保。抵押物基本情况详见所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所有权证复印件。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费、律师费等)

抵押期限自抵押登记之日起到主债务履行完毕止。

抵押期间，未经过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变卖、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

本合同中借款条款如因某种原因致使部分或全部无效，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其他条款本合同自甲方、乙方、丙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的抵押条款在办妥抵押登记后生效。

如借款人违法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抵押权人执2份，借款、抵押人各执一份。

如本合同发生争执或纠纷，各方同意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丙方：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

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篇三

抵押人(全称)：_____

为了确保（下称债务人）与抵押权人于 年 月 日签定的《借款协议书》（下称主合同）的履行，保障抵押权人权利的实现，抵押人愿意为债务人与抵押权人依主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根据我国《担保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被担保人的主债权种类、数额、期限

1、抵押人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数额（币种及大写金额）分别为：_____人民币本金及利息计（大写）万元。借款期限为个月，具体起算时间以借款凭证为准。

2、抵押合同的期限起于主合同签订之日，止于主合同范围内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金额偿还结束之日。甲乙双方提前还款或延期还款的，抵押期限相应提前或延期。

第二条 抵押担保范围

抵押人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抵押物处置费、过户费等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第三条 抵押物

1、抵押人同意以

2、上述抵押物暂作价为，抵押物的最终价值以抵押权实现时实际处理抵押物的净收入为准。

第四条 抵押权的效力

抵押权的效力及于抵押物的从物、从权利、代位权、附和物、加工物和孳息。

第五条 抵押物的占有和保管

1、本合同项下抵押物由抵押人占有，抵押人对抵押物负有妥善保管的责任。抵押权人有权检查抵押物的管理情况。

抵押物所得价款，应优先用于偿还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或向双方商定的第三人提存。

3、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物发生毁损、灭失的，抵押人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立即通知抵押权人。抵押人由此所获得的赔偿金、补偿金等应优先用于偿还主合同项下的债务。

4、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抵押人应当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经抵押权人认可的与减少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六条 抵押物的保险

1、抵押物应办理足额财产保险，抵押权人为该项保险的第一受益人。

2、抵押人应将抵押物的保险单原件交抵押权人保管。

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消保险。如保险中断，抵押权人有权代为办理保险手续，一切费用由抵押人承担。

4、抵押物发生保险责任内的事故的，保险赔付金应优先用于偿还主合同项下债务，或向双方商定的第三人提存。

第七条 抵押登记

抵押人必须在本合同签订5日内到有关登记机关办理抵押登记或备案手续（备案与登记对甲乙双方而言，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并将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抵押登记文件、备案文件的正本及其他权利证书交抵押权人保管。

第八条 抵押权的实现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抵押权人未受清偿的，抵押权人有权依法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价物的价款优先受偿。上述“期限届满”包括抵押权人依照主合同的约定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情形。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抵押权人和抵押人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抵押人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给抵押权人造成经济损失，必须给予全额赔偿，否则抵押权人可以追究抵押人的欺诈责任。

（1）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监管、被扣押或已经设立抵押等情况的。

（2）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擅自处理抵押物的。

（3）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

第十条 费用承担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同意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_____

- 1、向合同缔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提交盐城仲裁委员会仲裁；
- 3、因本合同已经过公证并赋予强制执行效力，若乙方违约，甲方有直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权利。

第十二条 其他事项

- 1、无论因何种原因致本合同无效的，抵押人仍须以抵押物对债务人应履行义务承担担保责任。
- 2、抵押人与其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债权消灭的，抵押权也消灭。
- 3、抵押人已收到并阅知所担保的主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需办理公证的，自办妥公证手续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各方各执二份，效力相同。

第十五条 提示

本合同非任何一方提供的格式合同，系双方共同议定，双方对本合同各项条款含义认识一致。

抵押权人：_____抵押人：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 月 日

签约地点：_____ 江苏省盐城市

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篇四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_____，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乙方：（借款人）：_____，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丙方：（抵押人）：_____，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抵押人）：_____，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本合同各方根据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借款条款借款金额：甲方同意借款给乙方人民币_____万元整。
（小写：_____元）

借款用途：用于经营投资。

借款利率：月利率按照_____分计算。

借款期限：_____个月，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如实际借款数额和实际放款日与该借款合同不符，以实际借款数额和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借条，乙方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借款的归还：利息和本金到期日一并归还，借款结清后，甲方归还乙方先前出具的借据。如推迟还款，乙方应当按日支付违约金千分之五。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内，发生下列事项的之一的，甲方有权宣布本合同下的借款提前到期，要求借款人在规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及利息而无需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乙方违反本合同借款条款中的任何条款。

根据担保条款的约定，因抵押人、抵押物发生变故或者抵押人违法担保条款的约定，致使抵押人需要提前履行义务的。

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借款本息的行为。

本合同的相关费用（包括抵押登记、公证等）均由乙方负责。

抵押条款现抵押人同意以其所有的房屋的价值为抵押，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做担保。抵押物基本情况详见所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所有权证复印件。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费、律师费等）

抵押期限自抵押登记之日起到主债务履行完毕止。

抵押期间，未经过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变卖、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

本合同中借款条款如因某种原因致使部分或全部无效，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其他条款本合同自甲方、乙方、丙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的抵押条款在办妥抵押登记后生效。

如借款人违法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抵押权人执2份，借款、抵押人各执一份。

如本合同发生争执或纠纷，各方同意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丙方：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篇五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为确保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的_____ (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 房地产作抵押。乙方经实地勘验，在充分了解其权属状况及使用与管理现状的基础上，同意接受甲方的房地产抵押。甲方将房屋抵押给乙方时，该房屋所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一并抵押给乙方。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同意就下列房地产抵押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用作抵押的房地产座落于_____区_____街(路、小区)_____号_____栋_____单元_____层_____户号，其房屋建筑面_____m²□占地面积_____m²□

第二条 根据主合同，甲乙双方确认： 债务人为_____；抵押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至_____年____月____。

第三条 经房地产评估机构评估，上述房地产价值为人民币_____ (大写)，_____ (小写)。根据主合同，双方确认： 乙方债权标的额(本金)： _____ (大写)，_____ (小写)，抵押

率为百分之_____。

第四条 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 乙方保证按主合同履行其承担的义务，如因乙方延误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抵押房地产现由_____使用。甲方在抵押期间对抵押的房地产承担维修、养护义务并负有保证抵押房地产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监督。在抵押期间因使用不当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房地产原状或提供给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房地产，在无法满足上述条件的基础上，乙方有权要求债务人提前偿还本息。

第七条 抵押期间，甲方不得擅自转让、买卖、租赁抵押房地产不得重复设定抵押，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发生上述行为均属无效。

第八条 抵押期间，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承受抵押房地产方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要要求提前处分其抵押房地产。

第九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变更主合同条款或延长主合同履行期限的，甲方可自行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一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或共同向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不能协商或达成仲裁意向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在抵押期间，抵押房地产被拆迁改造时，甲方必须及时告知乙方，且根据具体情况，变更抵押合同或以房地产拆迁受偿价款偿还乙方的本息，并共同到登记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

第十三条 抵押期满，如债务人不能偿还债务本息，又未与乙方达成延期协议的，按法定程序处理抵押房地产，清偿债务本息。处理抵押房地产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债务本息和承担处理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债务本息后有剩余的，乙方应退还给甲方。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房地产抵押管理规定及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五条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并经市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登记，方为有效。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存档一份。

第十七条 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合同签定地点： _____

合同签定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篇六

营业执照号码：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 =====

抵押权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住所地：===== 邮编：=====

为担保本合同第一条所述“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抵押人自愿将其享有合法处分权、并列入后附抵押物清单的财产为抵押权人的债权设立抵押担保。双方经平等协商订立本合同。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的词语解释依据主合同确定。

第一条 主合同

本合同之主合同为：

抵押权人与榆林市凯爱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签署的编号为《20--年陕中银靖短借字003号》的’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

第二条 主债权

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被担保人(反担保情形下，下同)违约而给抵押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第三条 抵押物

抵押物有关情况见附件“抵押物清单”。

抵押期间，抵押物毁损、灭失或者被征收等，抵押权人可以就获得的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偿金等优先受偿。被担保债权的履行期未届满的，也可以提存该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

偿金等。

第四条 抵押登记

依法需要办理抵押登记的，在本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应到有关登记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抵押登记事项发生变化，依法需进行变更登记的，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应在登记事项变更之日起30日内到有关登记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第五条 抵押物的占有和保管

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由抵押人占有和保管，但抵押物的权利凭证应交由抵押权人保管。抵押人同意随时接受并有效配合抵押权人及其委派的机构和个人对抵押物进行的检查。

抵押人应妥善保管、保养和维护好抵押物，采取有效措施保障抵押物的安全、完整；如抵押物需要维修，抵押人应及时进行，并承担相应费用。

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全部和部分转让、出租、出借、以实物形式出资、改造、改建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的，处分抵押物所得价款应用于提前清偿债权或向抵押权人指定的第三方提存。

第六条 抵押物价值减少的处理

在本合同主债权获得完全清偿之前，抵押人的行为足以使抵押财产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停止其行为。抵押财产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者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并为抵押权人认可的其他担保。抵押人不恢复抵押财产的价值也不提供担保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债务人提前清偿债务，债务人不按要求履

行债务的，抵押权人有权行使抵押权。

如果由于自然灾害、意外事件、侵权行为及其他原因导致抵押物灭失或价值减少的，抵押人应立即采取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并立即书面通知抵押权人。

第七条 孳息

债务人不履行到期债务或者发生本合同约定的实现抵押权的其他情形，致使抵押物被人民法院依法扣押的，自扣押之日起抵押权人有权收取该抵押财产的天然孳息或者法定孳息，但抵押权人未通知应当清偿法定孳息的义务人的除外。

前款规定的孳息应当先充抵收取孳息的费用。

第八条 担保责任的发生

如果债务人/被担保人在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向抵押权人进行清偿，抵押权人有权依法及本合同的约定，行使抵押权。

前款所指的正常还款日为主合同中所规定的本金偿还日、利息支付日或债务人/被担保人依据该等合同规定应向抵押权人支付任何款项的日期。前款所指的提前还款日为债务人/被担保人提出的经抵押权人同意的提前还款日以及抵押权人依据合同等规定向债务人/被担保人要求提前收回债权本息及/或其他任何款项的日期。

第九条 抵押权行使期间

在担保责任发生后，抵押权人应在主债权诉讼时效期间内行使抵押权。

若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抵押权人应在基于最后一期债权起

算的诉讼时效期间届满之日前行使抵押权。

第十条 抵押权的实现

在担保责任发生后，抵押权人有权与抵押人协议将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清偿主债权。协议不成的，抵押权人有权依法请求人民法院拍卖、变卖抵押物。

处分抵押物所得款项在优先支付抵押物处分费用和本合同项下抵押人应偿付给抵押权人的费用后，用于清偿主债权。

主债务在本合同之外同时存在其他物的担保或保证的，不影响抵押权人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及其行使，抵押权人有权决定各担保权利的行使顺序，抵押人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不得以存在其他担保及行使顺序等抗辩债权人。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与主合同的关系

主合同双方解除主合同或者使主合同提前到期的，抵押人对于主合同项下已发生的债权承担担保责任。

主合同双方协议变更主合同内容，除涉及币种、利率、金额、期限或其他变更导致增加主债权金额或延展主合同履行期限的情形外，无需征得抵押人的同意，抵押人仍以本合同项下抵押物对变更后的主合同承担担保责任。

在需征得抵押人同意的情形下，若未征得抵押人书面同意或抵押人拒绝的，抵押人对增加部分的主债权金额不承担担保责任，延展主合同履行期限的则抵押权行使期间仍为原定期间。

抵押权人为债务人/被担保人开立信用证后，又相继与之叙做进口押汇融资或其他形式的后续融资，无需征得抵押人的同

意，抵押人对这些融资仍以本合同承担连续的不间断的担保责任。抵押人应与抵押权人在进口押汇协议或其他后续融资协议签署日内依法办理抵押登记。

若本合同项下抵押物上存在其他抵押权人的，未经其他抵押权人书面同意，上述变更不得对其产生不利影响。

第十二条 声明与承诺

抵押人声明与承诺如下：

3、抵押人完全了解主合同的内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系基于抵押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已经按照企业章程或者其它内部管理文件的要求取得合法、有效的授权。

抵押人为第三人且为公司的，抵押人提供该担保，已经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公司章程对担保的总额及单项担保的数额有限额规定的，本合同项下担保未超过规定的限额。

4、抵押人向抵押权人提供的所有文件和资料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5、抵押人未向抵押权人隐瞒截止本合同签订日在抵押物上存在着的任何担保物权；

6、若在抵押物上设置新的担保物权、抵押物被查封或涉入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抵押人应及时通知抵押权人。

7、抵押物为在建工程的，抵押人承诺在该抵押物上不存在第三人的优先受偿权；如存在第三人的优先受偿权，抵押人承诺使该第三人出具放弃优先受偿权的书面声明，并交抵押权人执管。

第十三条 缔约过失

本合同签订后，抵押人拒绝或者拖延办理抵押登记，或因为抵押人的其它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生效，抵押权不能有效设立的，构成缔约过失。由此使抵押权人受到损失的，抵押人应对抵押权人所受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违约事件及处理

以下情况之一即构成或视为抵押人在本合同项下违约：

- 2、抵押人以任何方式妨碍抵押权人依法和根据本合同有关规定处分抵押物；
- 4、抵押人在本合同中所做的声明不真实或者违反其在本合同中所做的承诺；
- 5、抵押人违反本合同中关于当事人权利义务的其他规定；
- 6、抵押人终止营业或者发生解散、撤销或破产事件；
- 7、抵押人在与抵押权人或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机构之间的其他合同项下发生违约事件。

出现前款规定的违约事件时，抵押权人有权视具体情形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 1、要求抵押人限期纠正其违约行为；
- 2、全部、部分调减、中止或终止对抵押人的授信额度；
- 5、终止或解除本合同，全部、部分终止或解除抵押人与抵押权人之间的其他合同；
- 6、要求抵押人赔偿因其违约而给抵押权人造成的损失；

7、行使抵押权；

8、抵押权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措施。

第十五条 权利保留

一方若未行使本合同项下部分或全部权利，或未要求另一方履行、承担部分或全部义务、责任，并不构成该方对该权利的放弃或对该义务、责任的豁免。

一方对另一方的任何宽容、展期或者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均不影响其根据本合同及法律、法规而享有的任何权利，亦不视为其对该权利的放弃。

第十六条 变更、修改与终止

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进行变更或修改，任何变更或修改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有约定外，本合同在其项下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前不得终止。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无效均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一切争议、纠纷，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采用与主合同之约定相同的争议解决方式。

在争议解决期间，若该争议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履行，则该其他条款应继续履行。

第十八条 附件

下列附件及经双方共同确认的其它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

抵押物清单；

第十九条 其他约定

- 1、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义务转让予第三人。
- 2、若抵押权人因业务需要须委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机构履行本合同项下权利及义务，抵押人对此表示认可。抵押权人授权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机构有权行使本合同项下全部权利，有权就本合同项下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或提交仲裁机构裁决。
- 3、在不影响本合同其他约定的情形下，本合同对双方及各自依法产生的承继人和受让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 4、除另有约定外，双方指定本合同载明的住所地为通讯及联系地址，并承诺在通讯及联系地址发生变更时，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
- 5、本合同中的标题和业务名称仅为指代的方便而使用，不得用于对条款内容及当事方权利义务的解释。

第二十条 合同生效与抵押权设立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但依法需要办理抵押登记的，则自抵押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生效。

抵押权于合同生效之时设立。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双方及债务人/被担保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有权签字人：===== 有权签字人：=====

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篇七

在人们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的社会，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签订合同可以使我们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的保障。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个人抵押借款合同，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甲方：

乙方：（借款人）：__，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丙方：（抵押人）：__，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抵押人）：__，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本合同各方根据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借款条款

借款金额：甲方同意借款给乙方人民币__万元整。（小写：__元）

借款用途：用于经营投资。

借款利率：月利率按照__分计算。

借款期限：__个月，自__年__月__日到__年__月__日止。如实际借款数额和实际放款日与该借款合同不符，以实际借款数额和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借条，乙方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借款的归还：利息和本金到期日一并归还，借款结清后，甲方归还乙方先前出具的借据。如推迟还款，乙方应当按日支付违约金千分之五。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内，发生下列事项的.之一的，甲方有权宣布本合同下的借款提前到期，要求借款人在规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及利息而无需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乙方违反本合同借款条款中的任何条款。

根据担保条款的约定，因抵押人、抵押物发生变故或者抵押人违法担保条款的约定，致使抵押人需要提前履行义务的。

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借款本息的行为。

本合同的相关费用(包括抵押登记、公证等)均由乙方负责。

抵押条款

现抵押人同意以其所有的房屋的价值为抵押，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做担保。抵押物基本情况详见所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所有权证复印件。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费、律师费等)

抵押期限自抵押登记之日起到主债务履行完毕止。

抵押期间，未经过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变卖、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

本合同中借款条款如因某种原因致使部分或全部无效，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其他条款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丙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的抵押条款在办妥抵押登记后生效。

如借款人违法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抵押权人执2份，借款、抵押人各执一份。

如本合同发生争执或纠纷，各方同意向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篇八

为明确甲方和乙方的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借款金额人民币_____ (大写) (小写：_____)。

二、借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借款期不足十天的按十天计息，超过十天按借款实际期限计息。

三、甲方将借款本金以现金的方式交付予乙方。

四、乙方承诺在借款期间将本人所有的_____ (汽车登记证号)抵押给甲方。抵押权利价值_____。

五、抵押期间，抵押物由乙方无偿使用，乙方应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甲方检查。如乙方在使用抵押物时所造成的撞车，撞人等一切后果均由乙方独自承担。

抵押期间，乙方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其行为。抵押物价值减少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经甲方认可的新的抵押财产。因恢复抵押物原状或设定新增的抵押物所花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采取以上措施的，甲方有权依法处理抵押物。

六、借款到期日乙方应一次性偿还甲方的本金。如乙方不按本协议的约定偿还本金，甲方有权依法处理抵押物，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款项用于清偿本协议项下乙方的全部债务，所得款项超过甲方债权部分，归乙方所有；所得款项不足弥补本协议项下乙方的全部债务的，甲方继续对乙方行使追索权。

七、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各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协商不成则向芜湖市镜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共一式份，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协议抵押情况说明为本协议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字)：_____

乙方(签字)：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个人抵押物借款合同协议篇九

抵押人（乙方）：_____

第一条为确保甲方与_____（以下称借款人）签订的____年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称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位于_____市（县）_____区（镇）_____路（街）_____号_____房间之房产（地产）的全部权益（以下称该抵押物，具体财产情况见抵押物清单）抵押给甲方，以作为偿还借款合同项下之借款的担保。

第二条本抵押合同担保范围为借款合同项下之借款本金、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以及实现贷款债权和抵押权费用（包括律师费和诉讼费）。

第三条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被担保的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抵押合同的效力。

第四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保险、鉴定、登记、保管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抵押合同的登记

第五条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执本合同、借款合同、购房合同及全套有关该抵押物的证明文件到有关的房地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的登记备案手续。

第六条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在获得该抵押物的正式产权证明后，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到有关的房地产管理机关办理该抵押物的正式抵押登记手续，并将该抵押物的他项权

利证书及抵押登记证明交存于甲方。

抵押物的使用和保管

第七条乙方须保证该抵押物的合理使用，不得把抵押物用于保险条款禁止或排除的任何方式或任何目的。

第八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该抵押物作出任何实质性结构改变。因乙方违反本合同所作的改变而使该抵押物产生的任何增加物，自动转为本合同的抵押物。

第九条抵押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抵押物转让、出租、变卖、再抵押、抵偿债务、馈赠或以任何形式处置。由此引起甲方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十条乙方对该抵押物必须妥善保管，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该抵押物造成的任何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乙方负责缴付涉及该抵押物的一切税费。乙方因不履行该项义务而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抵押物的保险

第十二条乙方须在取得该抵押物_____日内，到甲方指定的保险公司并按甲方指定的保险种类为该抵押物购买保险。保险的赔偿范围应包括该抵押物遭受任何火灾、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及其他意外事故所导致的破坏及损毁；投保金额不得少于重新购买该抵押物的全部金额；保险期限至借款合同到期之日，如乙方不履行到期还款的义务，抵押人应继续购买保险，直至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第十三条乙方需在保险手续办理完毕十日内，将保险单正本交甲方保管。保险单的第一受益人须为甲方，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损害或影响甲方权益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的条款

（除非甲方书面同意）。第十四条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为其上述保险事项的代表人，接受或支配保险赔偿金，将保险金用于修缮该抵押房屋的损毁部分或清还本合同项下借款人所欠甲方的款项，此授权非经甲方同意不可撤销。第十五条抵押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上述保险。否则，乙方须无条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

第十六条乙方如违反上述保险条款，甲方可依照本合同之保险条款的规定，代为购买保险，所有费用由乙方支付。

第十七条抵押期间，该抵押物发生保险责任以外的毁损，乙方应就受损部分及时提供新的担保，并办理相应手续。

抵押物的处分

第十八条发生以下情况的，乙方同意甲方有权提前处分抵押物：

（一）根据借款合同的约定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

（三）当有任何纠纷、诉讼、仲裁发生，可能对抵押物有不利影响的。

第十九条乙方保证，在借款人不履行借款合同约定条款时，甲方有权依法就处分该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

第二十条处分本抵押合同项下之款项，依下列次序处理：

（一）用于缴付因处理该抵押物而支出的一切费用；

（二）用于扣缴所欠的一切税款及乙方应付的一切费用；

（三）扣还根据本合同乙方应偿还甲方的贷款本息及其他一切款项。

第二十一条处分该抵押物的价款超过应偿还部分，甲方应退还乙方。

抵押入声明及保证

第二十二条乙方在遵守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同时还作声明及保证如下：

（一）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可靠，无任何伪造和隐瞒事实之处；

（二）准许甲方或其授权人，在任何合理的时间内依法进入该抵押房产，以便检查；

（三）乙方在工作单位、联络方式等发生变化时，须在十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五）当有任何诉讼、仲裁发生，可能对该抵押物有不利影响时，乙方保证在十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违约金

第二十三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对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的_____ %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

争议的解决

第二十四条如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任何纠纷，双方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由甲乙双方共同选择下列方式之一：

（一）提交该抵押房产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二) 提交仲裁委员会裁决。

第二十五条争议未获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

其他

第二十六条双方商定的其他条款：

第二十七条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按期付清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及其他费用，并履行本合同的全部条款及其他所有责任后，本合同即告终止。甲方将协助乙方到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抵押注销登记手续，并将抵押房产的所有权权属证明文件和收据退还乙方。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有同等效力。
由_____方各执一份，登记机关存档一份。

抵押权人住所：_____

抵押人住所：_____

电话：_____

基本账户开户行：_____

传真：_____

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登记机关： _____

抵押登记编号： _____

抵押登记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